

香港交易及结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联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对本公布之内容概不负责，对其准确性或完整性亦不发表任何声明，并明确表示，概不对因本公布全部或任何部份内容而产生或因倚赖该内容而引致之任何损失承担任何责任。



**New Sparkle Roll International Group Limited**  
**新耀莱国际集团有限公司**

(前称 *Sparkle Roll Group Limited* 耀莱集团有限公司\*)

(于百慕达注册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号：970)

**补充公布**  
**有关收购目标公司70.4%股权的须予披露交易**

兹提述本公司于二零二一年十二月八日就有关收购目标公司70.4%股权的公布。除非本公布另有界定，否则本公布所用之专有词汇具有该公布所界定之相同涵义。

本公司谨此提供以下有关卖方最终实益拥有人身份的补充资料：

北京光中装饰工程有限公司的最终实益拥有者是徐涛先生，他个人持有其全部股权之约90.07%。

\* 仅供识别

就董事作出一切合理查询后所深知、尽悉及确信，卖方及其之最终实益拥有人均为独立于本公司及其关连人士且与彼等概无关连之第三方。该公布所载之所有其他资料均维持不变，且就所有目的而言持续有效，而本公布为该公布之补充，并应与该公布一并阅读。

承董事会命  
新耀莱国际集团有限公司  
联席主席  
郑浩江

香港，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九日

于本公布日期，本公司有四名执行董事及五名独立非执行董事。执行董事为郑浩江先生、马超先生、赵小东先生及朱雷先生。独立非执行董事为蔡思聪先生、林国昌先生、高煜先生、刘宏强先生及刘晓义先生。